



GRANDTO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 中期業績公佈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338	14,349
銷售成本		<u>(1,162)</u>	<u>(12,830)</u>
毛利		1,176	1,519
其他收益		3	109
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變動		1,73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12,161)	—
銷售開支		(70)	(528)
行政開支		<u>(8,641)</u>	<u>(27,291)</u>
經營虧損	4	(17,955)	(26,191)
融資成本	5	<u>(1,190)</u>	<u>—</u>
除稅前虧損		(19,145)	(26,191)
稅項	6	<u>—</u>	<u>—</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u>(19,145)</u>	<u>(26,191)</u>
股息	7	<u>—</u>	<u>—</u>
每股虧損	8		
基本		<u>(2.49 仙)</u>	<u>(5.76 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16	2,780
投資物業		1,250	1,2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	122,203	134,364
		<u>126,669</u>	<u>138,394</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開支		73	289
應收貿易賬款	10	1,705	1,0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63	544
現金及銀行結餘		6,667	7,055
		<u>12,308</u>	<u>8,987</u>
資產總值		<u><u>138,977</u></u>	<u><u>147,381</u></u>
權益			
股本	11	8,599	7,603
儲備		(6,598)	5,043
權益總值		<u><u>2,001</u></u>	<u><u>12,646</u></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董事款項		97,982	97,982
遞延稅項負債		167	167
可換股票據		9,202	—
		<u>107,351</u>	<u>98,14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826	5,588
應付稅項		20,415	20,415
應付董事款項		5,384	10,583
		<u>29,625</u>	<u>36,586</u>
負債總值		<u><u>136,976</u></u>	<u><u>134,735</u></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u>138,977</u></u>	<u><u>147,381</u></u>
流動負債淨值		<u><u>(17,317)</u></u>	<u><u>(27,599)</u></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109,352</u></u>	<u><u>110,795</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與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與以下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且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因此，並無確認過往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建設房地產之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分類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i)服飾採購及服飾貿易、(ii)銷售支援服務及(iii)投資控股。

本集團於期內按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之分析如下：

(i) 業務分類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投資控股			
	服飾採購及服飾貿易		銷售支援服務		投資控股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1,225</u>	<u>14,349</u>	<u>1,113</u>	<u>—</u>	<u>—</u>	<u>—</u>	<u>2,338</u>	<u>14,349</u>
分類業績	<u>27</u>	<u>(16,100)</u>	<u>1,079</u>	<u>—</u>	<u>(8,641)</u>	<u>—</u>	<u>(7,535)</u>	<u>(16,100)</u>
其他收益							3	109
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變動							1,73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12,161)	—	(12,161)	—
未分配開支							—	(10,200)
融資成本							(1,190)	—
除稅前虧損							(19,145)	(26,191)
稅項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本期間虧損							<u>(19,145)</u>	<u>(26,191)</u>

(ii) 地區分類

	未經審核			
	營業額		經營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英國	2,338	—	1,106	—
香港	—	2,529	(8,641)	(9,227)
澳門	—	11,820	—	(6,873)
	<u>2,338</u>	<u>14,349</u>	<u>(7,535)</u>	<u>(16,100)</u>

地區分類間並無重大銷售。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收購之資本資產均位於英國、香港及澳門，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所劃分之資本開支之分析。

4. 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乃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之成本	1,162	12,830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4	514
租賃土地之攤銷	215	108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582	7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12,161	—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其他僱員福利	3,936	4,256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福利	—	7,400
	3,936	11,656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	—
可換股票據之應歸利息支出	1,190	—
	1,190	—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產生稅務虧損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19,145,565港元(二零零七年：虧損26,191,182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768,344,345股(二零零七年：454,557,807股)計算。

由於任何攤薄之影響均屬反攤薄，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英國上市股本證券		
按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之結餘／收購成本	134,364	245,287
減：本期間／本年度減值虧損	<u>(12,161)</u>	<u>(110,923)</u>
期終／年終之結餘	<u><u>122,203</u></u>	<u><u>134,364</u></u>

10. 應收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128	335
31天至60天	663	1,730
61天至一年	<u>914</u>	<u>2,388</u>
	1,705	4,453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u>—</u>	<u>(3,354)</u>
	<u><u>1,705</u></u>	<u><u>1,099</u></u>

11.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期初／年初及期終／年終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期初／年初	760,320,000	7,603	384,000,000	3,840
透過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a))	—	—	192,000,000	1,92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附註(b))	—	—	184,320,000	1,843
因兌換可換股票據而發行股份 (附註(c))	<u>99,586,000</u>	<u>996</u>	—	—
期終／年終	<u>859,906,000</u>	<u>8,599</u>	<u>760,320,000</u>	<u>7,603</u>

附註：

- (a)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按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以公開發售之方式按每股發售股份0.20港元之價格發行192,000,000股發售股份，集資約37,040,000港元(計及開支後)。公開發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完成。
- (b)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按介乎每股0.57港元至0.8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184,320,000股股份，集資約117,594,000港元(計及開支後)。
- (c)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本金額分別為6,000,000港元及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附帶之兌換權已獲行使，導致分別配發及發行49,586,000股股份及50,000,000股股份。

12.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u>3,826</u>	<u>5,58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在全球金融動盪及市況欠佳下，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3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之營業額約14,300,000港元下跌83.9%。下跌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業務重點由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服飾採購及服飾貿易業務轉至於英國之運動服裝及服飾貿易及銷售支援服務業務所致。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為50.3%，而二零零七年同期則為10.6%。毛利率顯著上升主要由於英國之運動服裝銷售支援服務業務之高邊際利潤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虧損由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期間虧損約26,200,000港元減少27.1%至約19,1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有關虧損主要由於於Birmingham City Plc.之投資產生減值虧損所致。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提供服飾採購、運動服裝及服飾貿易及銷售支援服務。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集中於英國之運動服裝及服飾貿易及銷售支援服務等業務，此乃由於此等業務之利潤較高。然而，本集團決定盡量減低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服飾採購及服飾貿易業務，以避免於競爭激烈之市場上因此等業務而引致進一步虧損。

此外，本集團將盡力採取各種所需行動，透過整頓成本結構、為涉足高利潤服飾產品貿易業務而制定新業務計劃開拓收益，克服挑戰。本集團將持續發掘及物色投資機會以加入本集團之投資，務求透過內部增長提高股東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41.5%（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4.6%），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總值對資產總值之比率為98.6%（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1.4%）。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7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年結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7,100,000港元減少5.6%。

資本籌集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七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與Pacific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以由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發行可換股票據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予以批准。期內，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獲發行。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本金額分別為6,000,000港元、2,5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所附兌換權已獲行使，導致49,586,000股、50,000,000股及30,000,000股股份分別獲配發及發行。

本集團之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原告人要求就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之令狀內之申索抵押本公司附屬公司新大興製衣有限公司(「新大興」)之物業。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資產已抵押或質押作為任何未償還借貸之抵押品。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於Birmingham City Plc.之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面臨貨幣風險。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該投資之賬面值約為122,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34,400,000港元)，以英鎊(「英鎊」)為單位，乃於本年內購入。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被提出令狀，申索付還代表本集團支付之開支約3,000,000港元。本公司並不知悉該等指稱之款項，並已委託律師處理此事。根據法律顧問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發出之書面法律意見，本公司認為申索並無理由支持，且缺乏充分理據。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一日，Siu Ban & Sons Limited(「Siu Ban」)向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新大興提出令狀，申索交還新大興位於香港之物業(「該物業」)以及Siu Ban之成本及利息虧損之損害賠償，Siu Ban指稱新大興並無就於二零零二年五月收購該物業支付購買代價。該物業亦被原告提出此申索。新大興管理層認為申索並無理由支持，且缺乏充分理據。

企業管治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改善本集團效率與表現以及保障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除下述於本公司上一份年報所詳述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 (a)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由於一位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故本公司偏離上述守則條文。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予退任及接受重選。偏離原因乃本公司相信董事須承諾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
- (b)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所有董事應每三年最少輪值告退一次。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主席毋須輪值告退，而於釐定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時，亦不會計入其中。為確保本公司順利營運及持續堅守本公司之策略性視野，本公司相信主席維持其職務及毋須輪值告退更切實可行。
- (c) 守則條文第 E1.2 條規定董事會主席（「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主席由於私人理由無法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已委派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股東週年大會解答所提出之問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不時審閱及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採納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提名本公司之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頁上公佈中期業績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grandtop/index.ht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http://www.hkex.com.hk>) 上公佈。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上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家誠先生、許浩略先生、Steven McManaman 先生、范志毅先生、李耀東先生、葉泳倫先生及王寶玲女士；非執行董事 Christian Lali Karembou 先生及陳偉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健民先生、邱恩明先生、葉文琪先生及周漢平先生。

承董事會命
泓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葉泳倫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